

小說 第一名 馮百駒

筆名/沐羽

個人簡介：清華大學台灣文學研究所碩士班三年級

現為國立清華大學台灣文學研究所三年級，來自香港，現任香港文學館編輯。
曾獲台北文學獎、香港大學文學獎、月涵文學獎等。

〈永遠與一天〉

李浩賢今天只做一件事，黑色書包裡只有一封信。一個沒寫收件人的棕色信封，一張折了三折的信紙，署名因心情過於激動而潦草。他無法預料信最後會否被閱讀，讀信人又會用怎樣的心態看待他書寫時的心情。那時他還不知道，在這個煙霧彌漫的七月，時間流速遠比他想像的還要緩慢，這使得他錯覺，最後拆開信的不是別人，而是他去世已久的父親，捎來一根樹枝，撩開一切。

緩慢是種遺傳病，像血脈裡有隻趴著的烏龜，一代接一代噬咬李家的後裔。在世人誤以為要迎來末日的 2012，他父親拖著不良於行的腿回家，迎面倒來一棵因颱風刮過而根基不穩的巨樹。儘管無人目擊事發經過，但李浩賢那晚在夢裡窺見，他父親抬起頭來望著越壓越近的龐大陰影，說了最後一句：「就這樣吧，安安靜靜地走。」在報章的標題是〈塌樹殺人又多一宗 樹木辦缺實權塌樹責任應由誰負？〉，李浩賢認為沒人需要負責，這是他們緩慢而遲疑的血脈連接到地獄之門，無數亡靈伸出像頭髮一般的觸手迎接了父親。十一歲那年，他做了此生最快的決定，坐計程車趕到現場撿拾一根在父親屍身旁邊的樹枝，塞進書包。

父親的屍體完全壓在巨樹下，深紅鮮血往外散開，像株奇異植物，一直流淌進路邊溝渠。李浩賢好奇為何父親體內有無盡的血液可流，也許那是個訊息，因為當他撿起那根樹枝時，血就驟然停了。這時從公司趕來現場的母親剛剛抵達，撕心裂肺的喊聲就響徹雲霄。但李浩賢覺得那喊聲與他距離極遠，彷彿隔了一個時代那麼遠。

從那天起，他習慣與樹枝每天講些話，並發覺這樣比與父親生前說話輕易得多，畢竟他們過於習慣慢慢思考，交換一句話都要花上幾十秒。他學懂了愛他的父親，並將他賦魂在樹枝之上，而並非青春期過去良久還放不下面子冰釋前嫌的男人。母親對於父親的離世先是悲慟，但她很快成為一個稱職的寡婦，好像從出生開始就註定接受這個角色那般。她把自己懶得動手做的家事塞給兒子，並說：「這是你爸以前做的。」李浩賢很清楚父親生前從未洗過碗，因為他曾把碗碟放到電視櫃旁的關公前，並以為它一直都應該在那裡。但他還是乖乖洗碗、拖地、抹窗，因為當他意識到母親在亂編藉口時，他已經做了三個月家務，並把這事當作亡父的遺囑。

他會把樹枝放到床邊一同入睡，也帶進浴室，讓洗澡水聲蓋著跟它的說話聲。樹枝有時會回應，但通常只隔著水蒸氣靜默地躺在廁板。它會重覆一些父親生前在飯桌前講的話，比如「安靜的人最聰明」，「精人出口笨人出手」，「遲到好過無到」。李浩賢所不知道的是，世上絕大多數的人都會在洗澡時自言自語，並一人分飾兩角辯論，試圖贏過另一個比較弱的虛構自我，來補足自己日常缺乏的勝利快感。他認為樹枝有靈，儘管塌樹殺死了父親的肉身，卻帶回了靈魂。後來當他向樹枝坦承愛慕一個女生時，它說：「那樣很好，我支持你。」

不過之後他再也沒跟樹枝講話了，在他離家以後，母親把它留著，儘管她從來不知道這根東西的價值，但她直覺知道兒子房間裡的東西都必然有它的意義。她把樹枝和其他雜物留在櫃裡，把衣服散落床沿，桌子維持原狀，讓單人床繼續凌亂。就從那年開始，陳國忠在台灣拿著李浩賢的手機，每日傳短訊給她問好，並發些長輩圖祝她好人一生平安，秋涼風起多添衣，到更久之後她老年痴呆為止。那時她每夜做著炸彈爆開的夢，並在冷汗淋漓地起床時完全忘記它，忘記一切，她早已遺忘自己曾經有過一段青春，一段狂熱的愛情，一個跛腳的丈夫，一個緩慢的兒子，並忘記自己開過火爐，煮過一煲湯，當火焰蔓延開來吞噬整棟大廈，消防員在那裡連一顆剩下的牙齒都找不到。有人說她成了大廈拆除後重建的公園開枝

散葉的第一棵樹，無數人曾在那裡絆倒。

但是今天，李浩賢只有一件事要做。生命只有一封信的重量，無論再多的短訊，再多的腦內演習，影片或圖像，都不及一個棕色信封與一張信紙，一段黑色原子筆用盡量端正的字體寫下的，近乎自殺式襲擊般的宣言。這封信成了一個箭頭，使他繞過走七層樓梯上天台，和張頌恆和林廷峰的抽煙時間，也讓他暫時忘卻先於他們離開學校的陳國忠。他回到六年甲班教室自己的座位上，坐下來像抽煙那樣深深吸氣呼氣。沒有同學在意他反常的舉動，因為公開試放榜前一日，每個中六生都有權表現出與平日不同的面貌。

這時他才發覺整個教室的氣氛與日常截然相反，每個人都吃力隱藏自己因激動而抖動的雙肩，那使他們看起來都像在接收著無窮無盡的手機訊息。訊息的內容是這樣的：鄰班的某某示愛了，某某成功某某失敗，有人去找老師道謝或道歉時哭了。諸如此類。

忽然窗外劃出一道尖銳的破空聲，隨後爆破開來，炸開所有中六學生的思緒，眾人湧到窗邊觀望，看見將近十個防暴警察連發三枚催淚彈。靠窗同學熟練地鎖緊窗戶，「他們明明沒有目標啊，馬路是空的。」眾人紛紛大笑，並把話題繞回某某示愛與某某失敗之上。但李浩賢知道，林廷峰與張頌恆也知道，那些警察是追著陳國忠的幽魂而去的。他們會一直在這裡轟擊沒有人的路，渴求打中當日所追不到的，那個逃跑時殿後並脫下面罩回頭朝他們比中指，邊哭邊笑邊叫「警犬屎眼被狗屙」的少年。

煙霧越捲越大，像一塊灰色的裹屍布揚開，從窗戶看去，馬路已一片朦朧。李浩賢想，假設真的有人能穿過重重深灰，可不可以到達粉紅色的未來呢？在浴室裡跟樹枝無數次的腦內推演，起過無數次草稿的那封信，等候良久一次又一次拖延的時間，一個又一個在眼前溜走無蹤的機會，一段又一段從失敗裡提煉出來的經

驗，直到學期的最後一天，他可以重拾如同當天踏出家門撿拾樹枝般的果敢，把信件送到張佩珊手上嗎？

校舍很小，就是一棟建築與一個籃球場，一年級在一樓，二年級依次上升，如果說有甚麼特色，就只有一街之隔的公園，曾孕育過無數萌芽的愛情種子。當六年前老師讓大家自我介紹時，十二歲的他起立結結巴巴，大家好，我是李浩賢，興趣是玩手遊和睡覺。大家笑成一團，使他生出想把自己縮回浴室，抱著父親的樹枝並以極速枯萎的慾望。接著是在他前座的張佩珊，她站起來說，大家好，我是張佩珊，我不太懂得說話，多多指教。其後老師讓大家分組聊天，她才調皮地吐吐舌頭：「其實不是啦，只是因為安靜的人看起來比較聰明。」那像是樹枝形的閃電擊中了他，全身的毛孔瞬間張開，像汲取了整個秋天的風，像一棵瞬間長成的參天巨木，像團火球將熱氣烙在她聽課時的白皙後頸上，令他隨後多年一級一級走上升班的階梯時，都維持著宗教般的執著，那就是他父親生前與死後都教誨的，寡言不語。

但其實這是張佩珊對他說的最後一句話。當她的身影與一根樹枝重疊起來時，他們已越走越遠。儘管在那次分組裡，他們取得了大家的手機號碼，他也三不五時發訊息給她，問些不著邊際又關於學業的話題，但直到那封信被拆開前，他再也沒有跟她講上過一句話，除了眼神與往後座傳的家課簿之外甚麼都沒有交換過。

在他每次發訊息給她之前，都會先在手機記事本寫好一大段草稿，最後以切除樹枝般的狠勁，大力砍斷無用的枝節，只剩下短如咒文的語句。他克制得像個教徒，知道每天傳的訊息不得過火，也不能太冷漠，因此他搜集無數趣聞，跟貼時事，對政局比任何一個同級生都理解得更為透徹。張佩珊的孿生弟弟，也就是後來他的煙友張頌恆，最早察覺到這個才能，就矢志每次通識小組報告都得跟他一組，什麼都不用做就能收獲一堆 A+。因為他知道左膠無可救藥，右派又過於著重私怨，也知道蘇格蘭、烏克蘭與太陽花。但他只會傳「第五課 3b 那個鈍角三角形

究竟是幾度啊」或「『焉有仁人在位，罔民而可爲也』是甚麼意思啊」，又或「妳弟今天和我吃飯說妳想剪頭髮」、「聽講誰誰暗戀林廷峰啊」之類給她。

儘管這些訊息後面都存在瘋狂的熱度，但的確沒有傳遞到出去。手機絕對隔熱。那也是他所希望的，靜謐、冷清、低調，他越來越像一棵樹，他知道鳥終究會停棲於此。如果說有甚麼比較逾矩的，那只有他側臥床上，對著樹枝，熱情洋溢地打了兩個鐘頭的草稿，最後只傳出一句「panadol 治感冒很有效」，那時已是凌晨一點，重感冒的張佩珊已睡得一塌糊塗，直到隔天早上七點，雙眼通紅盯著手機的李浩賢收到一句謝謝關心時，仍激動得像全身高燒那樣跳上巴士回校。那是2014，雨勢很大，但他心裡燒著熊熊大火。

後來班上調位，到他們升班，參與課外活動或結交不同朋友，李浩賢依然維持著這團猛火，其實並不明顯，有時只是在記事本上寫了一大段草稿，最後卻沒有傳出。打草驚蛇，他是這樣想的，但他構想的更多是一張藍圖，一份與張佩珊出外約會的地圖。他打開 Google Maps，在設想的約會地點上刻上一顆星星，直到後來他發現整個城市每座街道都有顆星會嚴重阻礙日常生活，又一顆一顆把它們拔去。所有事情都安靜進行，因此顯得聰明而不多餘，沒人知道他如樹根般穩紮擴散的愛。他到討論區參考別人如何約會，詢問前輩網友意見，比如怎樣判斷一段感情是情到濃時，又怎樣更進一步。獨自一人時他在腦內用各種語氣臨摹當天所聽到的那句話，他坐在床上左手握著樹枝，右手握著陽具，以虔誠語氣說：安靜。

事情發生變化是中三那年，當他已將近一個星期沒發短訊給她，而她的身影在他腦海裡越發清晰與發出淡黃光暈時，張頌恆說：「我姐跟陳國忠一起了。」隔天，李浩賢把樹枝塞進書包，打算將它插進陳國忠的眼眶裡。他即將被釘在牆壁上，濺出血色的星形，成為地圖上的必去景點。他知道陳國忠每天早上都會在七樓天台，因為同學間早有傳聞，這人如同鬼神般的閒聊技巧，足以使他達成前無古人的成就，就是跟嚴肅古板的校工老馮成為忘年莫逆，並獲得學校每個暗門或密碼

鎖的通行權，一起在裡頭做些不知名的勾當。而每天早上，謠傳陳國忠都會在天台，並把那當成專屬於他的私人領域。於是那天早晨八點，李浩賢提早踏上屬於高年級的樓梯，氣喘吁吁一口氣走了二百八十級樓梯，推開一道被解鎖的鐵門，看到陳國忠逆著陽光一個人站在那裡，叼著煙饒有興致地看著他。

李浩賢覺得那像是烏龜與野貓的對峙，也正因为這兩種動物的互不關聯，使他格外沮喪。他心想：仆街。因為他發覺這幾年來的反覆設計，沙盤推演，堆積如山的草稿，都比不上一個十五歲就叼著煙，提早透露出成人氣味的少年。後來他更知道，張佩珊選擇陳國忠的原因，是因為「他很健談」，以及身上有她父親的味道。那天黃昏他們就在這個天台，進行人生第一次的親吻與撫摸，陳國忠說：跟我一起看這個日落後的世界吧，正是李浩賢準備良久的對白，他知道，女人的本質就是愛好遊歷與遠方。那天他拾步上前，準備將背包裡的樹枝抽出來時，陳國忠先他一秒，左手伸進褲袋並拿出一盒東西，指著李浩賢說：「原來你也抽煙。」

母親說，並不是所有愛情都像火，如果是那樣，世間所有倫理關係都會燒得只剩灰燼，唯有細水長流。天台那年，旺角大火，而李浩賢聽從了亡父的勸告：抽根煙吧，像我生前那樣，讓煙霧代替語言。多年之前父親將碗碟放到電視櫃旁的關公前，並以為它一直都應該在那裡，母親發現後勃然大怒，罵這個男人從最開始就沒有幫過自己哪怕任何一點忙，而父親只是點起煙，眼睛一眨不眨地凝視著母親的眼，讓她罵得精疲力竭後不得不回應他的眼神。他們就那樣一動不動地在關公面前對望，直到凝滿淚水。從旁一聲不吭地觀看的李浩賢認為這解釋了甚麼事，但他還沒到理解的年齡。

父親許久以前就開始抽菸，李浩賢想，也許他是叼著煙出生的。有時是 Lucky Strike，有時是萬事發或其他，但 Lucky 佔了八成以上。一個品牌能帶給人的幸運是有限的，但父親曾喃喃說過，假如父親的母親晚十分鐘才出門去醫院，他將不復存在。李浩賢也不會存在。關公不會存在，也沒有更多的「後來」存在。李浩賢初時不

明白這話的意義，到他中學上網翻查香港歷史時，才偶然得知，那年有一對姐弟在街頭遊玩，發現路邊有個包裝精美的鐵罐，當他們拿起它時，鐵罐轟然爆炸。那時父親的母親才剛在那裡出發到醫院，出生之時，父親因為鼻腔充滿了硝煙與血腥氣而嚎啕大哭。

母親曾多次講過她與父親是如何邂逅的，但李浩賢始終記不清楚。她說過他們是在上班時認識的，兩家公司有業務來往，一來一往就開始交往，又說過他們在蘭桂芳邂逅，喝得酩酊大醉後認為對方是自己的命中唯一，又說過他們是在某餐廳裡併座對上了眼，父親一動不動地盯著她，看了十多分鐘麵都泡軟了，再邀她約會。母親又說，那是八十年代，在香港島工作的人都賺到可以環遊世界的錢，父親就跟著她去歐洲，去美國，去馬爾地夫也去澳洲，在一趟回港的長途飛機中父親突然說：我累了。話語的意思很久以後才被母親破譯出來，那年最後一個港督剛剛到任。

在眾多旅行中唯一留下給李浩賢知悉的細節是，父親在行人徒步區被樹根絆倒摔了一跤，那是此後十多二十年母親仍會拿來說嘴的事，說：怎麼會想到那裡居然會有樹根。雖然是黃金遍地的八十年代，但他們仍打算省下在歐洲住院的費用，結果回到香港時，父親已終生殘疾。有次父親抽著煙說，那是在還出生時逃過的債。從此而後，他再無法踏上香港島的層層石階，每步走來也像往死亡挪近了一點，也向沉默挪近了一點。那時父親再跟母親說：我累了，並凝視著她。母親在回家的路途中本來在看著電車窗外的風景，經過一棵大樹時忽然像被雷劈中般理解了這幾年來他釋出的訊息：請與我結婚，直到我們累得失去一切力氣為止。

此後母親再不旅行，並把相簿收到櫃子裡，明信片換成月曆，郵票換成香爐，擺設換成關公，保佑一切平安。當解放軍駛入城中，英軍撤出而禮炮響起時，父親在家裡點起香煙，想及自己半生走來的軌跡，也只不過是在沉默中爆炸，在沉默中摔倒，其後消亡。婚後即使同居，母親也從沒學會過下廚，也沒有養成做家事

的習慣，她把東西掃到看不見的角落權當整理。唯有煲湯，只要把食材和水丟進煲裡再算準時間就好。她想像湯的食材都來自世界各地，美國牛肉、日本豬肉、澳洲蘿蔔、俄國馬鈴薯，加幾碗水煮，藉此回到那段起飛降落的日子。但父親日漸沉默，兒子完全內向，在確定此生以後再也無法自由時，她終究發現，食材來源全是中國。她把湯全煮焦了，煲裡一團糊黑，都是中國製造。

—

那天，李浩賢接受了陳國忠的示好，並決定日後每天八點爬上天台，並非因為逞強或示弱，而是因為這裡瀰漫著張佩珊約會時，那洋溢而出的愛情氣味。李浩賢知道那瞬間爆發出的氣味，可以在空間裡彌久不衰，可以讓他錯覺，自己只要存活在這個空間，就能分一杯羹。儘管他每天只能嗅到陳國忠的二手煙和聽他的閒聊，並接受稍後數天張頌恆與林廷峰的加入，成為四個吸煙的不良少年。陳國忠跟他說，香煙牌子名為 Lucky Strike。李浩賢說，我聽過。

張頌恆與林廷峰見證了以下事情的發展：

- 一) 他們四人都分進了四甲班，是全級成績最差學生的集合地；
- 二) 四甲班的學生將會繼續留在五甲，六甲，每年水平上升一個教室；
- 三) 甲班的必修課是中國歷史，因為死記硬背對於差生來說，彷彿是最輕易的事；
- 四) 分組總是跟著李浩賢的他們，通識小組報告成績從沒掉下來過；
- 五) 至於李浩賢本人，他成了一個神話。

他在中三到中六間交了十三個女友，就用他當年準備用在張佩珊身上的那套劇本。他增刪著它，汰弱留強，前幾年他在討論區求教的前輩網友們開始改稱他為大佬，新網友只消向他學習一招半式就能釣到女人。高中三年，在討論區上受他啟發而撮合的有情侶 67 對，炮友或一夜情 101 對，復合 19 對，同性戀 8 對。張頌恆和

林廷峰認定自己在目睹一段歷史的誕生，但這只是因為他們主修中國歷史，才會誤將一個人看成一段歷史。他終於察覺到手機訊息能有效掩飾他的遲緩本質，而高中女生更易受到引誘，更容易跟他到維多利亞港旁看大廈或輪船，更喜愛甜品或紅茶，更知道當一個男生提出散步或休息是甚麼意思。她們明白「精人出口笨人出手」與「遲到好過無到」的真正意涵，所以當李浩賢傳來訊息，她們會以少女的嬌媚先作拒絕，其後熱情回應。

但李浩賢總能下狠心拋棄她們，如果張頌恆與林廷峰與陳國忠約他打球他就打球，約他打遊戲他就打遊戲。他其中一任女友梁嘉琳在某天晚上，在賓館裡綻開血色的星狀玫瑰，悽婉哀吟到頂峰之後，他仍可以準時十點回家，與三人打線上遊戲。他變得越來越像放在床邊那根樹枝，生氣凋零且隨時準備斷裂，但只有他知道內裡仍有一團等待重燃的乾草。他不相信他媽關於灰燼那套說法，跟他選入四甲班的理由一致：張佩珊在。

儘管如此，他們還是極有默契地把愛情這話題帶離天台，並不是因為陳國忠知道了李浩賢的過去，或李浩賢釋放出過甚麼惡意，更不是張頌恆或林廷峰有些甚麼變化，而是因為，其實在中三升中四那年暑假，陳國忠跟張佩珊分手了。他們的戀情為時不到百日。

那年好似一切都燒起來了，是為 2016，張佩珊因過於熱衷戀愛而升高中試成績慘不忍睹，淪落甲班。正當她需要安慰之時，陳國忠正與三位好友每天打手遊，每次都錯過回覆訊息的好時機。自此大局已定，他被判行為不檢與非法集結，逐出少女愛情王國的域外。那時李浩賢認為自己忍辱負重良久，儘管已經交過兩任女友，但仍有資格回到起跑線，以剛練成的技巧瞄準張佩珊。因此那天他也甩了時任女友，跟陳國忠在天台上哭了個屁滾尿流，把張頌恆和林廷峰嚇了個半死，甚至以為他們要擁抱著跳樓。

那是他們最後一次在天台談到愛情，如果他們後來還有繼續深入討論，事情也許不會發展至此。但張頌恆是她的孿生兄弟，面對著由同一顆受精卵長出來的人類，或是張頌恆對著自己的煙友，大家都不好意思說甚麼。直到許久以後，也沒聽過她與誰在一起的消息。其實在分手那晚，張佩珊在浴室一刀一刀剪短自己的頭髮沖進馬桶，那是十五歲少女能想到的，道別愛情最決絕的方式。那些長髮扭成一團，游出公海後花了好幾年環遊世界，最後在日落時回到維港，並嘗試與每具沉在海底的屍身交談。長年旅行使它學會，每個人都有一顆熾熱的愛心，就連死亡都不能將其熄滅。

三年過去，他仍然持續著他的謹慎與幽默博學，三不五時傳點訊息給張佩珊，不過在失望與成長過後，少女學會了適量地已讀不回的特技。他也繼續與三人在天台抽煙，把自己抽得滿頭大霧，並開始憐憫陳國忠，認為他跟自己受著相同的罪。他相信父親所說的：讓煙霧代替語言，可以遮蓋一切。但中六這年，煙太大了，所有問題都像維港對岸的大廈般突出雲端，頭角崢嶸。整個城市像啟動了一個不能逆反的程式，所有人在這段龐大的計劃裡都佔有某個位置，他們四人就在天台簽下盟誓：一同作戰，互不放棄，若一人落單即其他人必須掩護，若一人被捕則其他人也不得獨善其身。

如是每晚他背負一身硝煙惡臭回家，任何沐浴乳與洗頭水都難以清除身上的氣息，他問樹枝：「這樣做是對的嗎？精人出口，笨人出手？」樹枝說：「焉有仁人在位，罔民而可為也？」他忘了那時張佩珊怎樣回答，於是樹枝說：「那就別忘記她回答過你就好。」根據統計，修讀中國歷史的學生都熱心參與這場抗爭，畢竟他們每天背誦的，是有些東西絕對不可信任。母親在他夜不歸家的時候，學習了提早穿上黑衣、洗碗、把外送飯盒放涼後擺進冰箱，並對電視櫃旁的關公說：保佑我兒。但作為母親的直覺，作為這家族的一員，她知道兒子必然會在陰影的吞噬下，如她丈夫那般遁入虛空。

那狂亂的八十年代，在母親複述的諸多版本的愛情故事中，她已遺忘確切哪個才是真正的起源版本。但就在蘭桂芳，她仍記得，一家現已倒閉的酒吧裡，當二人在舞池旁喝著酒聽著搖滾，她忽然邀約他跳舞。父親說：不，我在這裡等妳。母親嘸嘸嘴，走進一群洋人之間，那時他們向她搭訕，當她回頭時，看見他如紮根般立在原地，在幽暗燈光裡她看不清他的眼神。但她忽然知悉，如她日後過晚理解他從來遲到的訊息，那句話的意義是：留下來，我需要妳。她想要回身過去，找他，而一群洋人魚貫進來，把整個舞池塞得水洩不通，回歸父親的路線被完全切斷。當她終究回到原來的位置時，已剩一片虛空。接下來，她有幾個月沒看到他。

直到後來，那些諸多愛情故事裡紛亂出現的茶餐廳，那些公司，以及其他種種的片段漸次誕生，而她終究鼓氣勇氣約他外出旅行，她想著，一起去看看日落之後的世界也不錯。彼時，往日累積下來的情感慢慢湧上，那是李家的血脈，那如烏龜爬行的緩慢，遲來而精準地擊中母親，使她知悉，正是他用樹根與沉默扎根在她內面，已無然路可退。她舒一口氣說：結婚吧。直到好久以後，李浩賢懵懵懂懂地聽取母親的戀愛故事時，父親已成了在窗邊抽煙的沉默男子，「安靜的人最聰明」、「遲到好過無到」，那其實是愛情箴言。使李浩賢理解，自己儘管緩慢，然而練習，再練習，只要遠方與日落仍在而她的渴望不變，他就必然能追求到張佩珊。

—

在陳國忠離開數周後的今天，李浩賢和張頌恆和林廷峰仍然記得最後一天見他的模樣。就在那晚，當他們一如既往在學校附近打遊擊時，不知為何集結了數倍警力，且二話不說就向他們所在的人群推進。四人拼命逃亡時李浩賢踢到自己先前所設的樹枝路障，腳踝一下就扭成詭異的形狀。正當他臉色灰白準備投降受死，林廷峰與張頌恆立即一人一邊挾著他的手拖行，笑著吼叫：這是在還你多年以來

的煙錢。而陳國忠為了拖著敵人的腳步，殿後到警棍伸手可及的範圍，脫下面罩又哭又笑又叫，像條野狗般喊出了他們聽他說的最後一句話：全撚部聽住，警犬屎眼被狗屙！

小組隨後就解散了，當李浩賢被拖進學校的暗門，他仍清楚記得這是陳國忠當年打聽回來的秘道。絕望地等待陳國忠前來之時，他們忽然看到手機傳來他的訊息。他說：bye 啦，我去台灣避一避。還傳來一張在家比著中指的自拍照。李浩賢笑罵一聲：仆街。他忽然難以自制地想著，假如他當年，確確實實用樹枝把他釘在天台，今天當防暴警察推進時，是否就輪到他要成為一個血色地標，一個景點，一道抹不去的疤痕，雙腳滲著老樹漿般的惡臭。他們三人點燃了三根 Lucky Strike。就在煙點燃的那刻，李浩賢忽然恍然大悟，他連死亡的威脅都撐過去了，世上已經沒有東西可以阻撓他告白。

陳國忠隔天就去了台灣，餘生都沒再踏足香港。直到他老眼昏花，醉駕機車闖紅燈被夜行卡車撞飛，像只風箏飄出老遠。就在他戴著維生器械的餘生，沉沒在肉體深處的靈魂仍然一再設想，假設那天他們四人還在天台抽煙的話，事情就可被阻止。但他並不知道，那天所發生的事件，以及愛情這個話題從沒涉入天台的真正原因，其實是一體兩面。就當李浩賢在小息時終於禁不住煙癮而跑到天台去，剛推開門，就看見了在接吻的林廷峰和張頌恆。他們尷尬分開，卻切不斷口水絲線。但李浩賢毫不在意，他心裡有更重要的事情。

他向他們說：「其實是這樣的我只是想跟你們說我今天要跟張佩珊告白了。」

他們說：「加油。」

三人對望，沒人再做出任何動作，於是他又回到教室，一根煙都沒抽。他默默等到下課時間，等到下課鈴一響就想走向張佩珊，但當他站起來時，卻看見她早收

拾好書包要跟梁嘉琳到學校對面的公園拍照，於是他又按捺自己的衝動坐回去。在四年、十三任女友、促成無數的愛情果實、面臨警棍與子彈的死亡威脅、朋友的逃亡後，如果說他學會了甚麼，那就是不要過於急進，打草驚蛇。

當他十分鐘後走出校門，抬頭看向對面的公園，暑氣逼人，汗味與汽車油味充盈胸肺，學校的玻璃反著眩目的光，一身制服的李浩賢背著書包，他的黑色書包裡只有一封信。一個沒寫收件人的棕色信封，一張折了三折的信紙，署名因心情過於激動而潦草。當他準備邁出第一步，早上曾出現的防暴警察正在右方朝他極速奔跑，把路上看見的任何一個人壓倒在地，轉瞬間他的臉已被壓在石磚上血流滿眼。

煙沒有辦法對抗火，也沒有辦法對抗風。制服會輸給另一套制服。在警署的單人隔離房裡，警察要他解鎖手機。他咬牙不語，他們就翻他的書包，其實甚麼都不用搜，不用說裝備，連口罩都沒有一個。於是他們撕開信封，傳閱並逐個縱聲狂笑。他通紅雙眼：「殺了我吧。」其中一個警察說：「沒那麼容易，情聖。現在給我解鎖。」

「你們通常要打多少棍，被捕者才會解鎖手機？」他問。

他們寧笑，不發一語。

後來，當李浩賢再次來到維多利亞港，一切如昔。他每天都在那裡流連，事實上，他也沒甚麼地方好去，他沒抽煙好久了，也沒有朋友可以交談。在那 67 對情侶，101 對炮友或一夜情，19 對復合，8 對同性戀裡，有超過半數在此碰上了他們的恩人。林廷峰和張頌恆那天在天台上依偎了非常非常久，沒有看過手機。到了許久以後他們才到李浩賢家拜訪，母親熱情地接待了他們。她彷彿回到上個世紀，當緩慢的血脈不在身邊，她體內的時差越發嚴重，已是無藥可救。她讓他們坐下

來喝一碗湯，那煲錯認的湯，那些沒再出發的旅行，那些錯覺與誤解，以及憤怒。她說，都是中國製造。林廷峰與張頌恆對看一眼說：李浩賢到了台灣找陳國忠暫避。但事實上，那天李浩賢在警署只捱了一棍就死了，如果說這段愛情有甚麼收穫，那就是當他看著迎面落下來的警棍時，眼裡閃爍著的光芒不是恐懼，而是求愛不遂的激動。他想著：「就這樣吧，安安靜靜地走。」

夜深時警察把他的屍體綁著石頭丟進維港，並因想起他憤怒的目光而跌了一跤，當他的屍體沉到海底時，石頭鬆開了，畢竟警察的手工實在不怎麼好。但一撮長髮從遠方飄來拴住了他，就在水底深處，讓他像只風箏般搖擺搖蕩，直至枯成白骨仍沒有離去。

後來陳國忠輾轉接收到李浩賢的手機，張頌恆說，警察當晚就把他的手機丟回學校門口，雖然不知道這樣做的用意，但至少能拿回來。他把手機帶回家充好電，思來想去還是覺得寄給陳國忠好。瞞著伯母吧，這樣也比較好，陳國忠在訊息回了一個嗯字。林廷峰後來升上大學，在九月某次衝突裡喊了跟陳國忠一樣的句子後不知所蹤。不是每人都能用相同辦法成為逃逸的煙。就如同在多年以後的那場大火過後，被認為是母親的那棵大樹，也因為危及途人被樹木辦下令砍得只剩軀幹。

但是，就在這個夜裡，在眾多「後來」還未發生的今天夜裡，學期的最後一天，張佩珊回到家，把手機放到桌上充電後去洗澡。洗完澡後，她看到桌上放了兩台一模一樣的手機，她用自己生日日期解鎖了正在充電的那台，忽然，一陣熱流貫穿了她，如同多年之前，一個少年全身瞬間張開的毛孔，像汲取了整個秋天的風，像一棵瞬間長成的參天巨木，一陣灼熱的氣息在十二歲的她後頸上燃燒，從脖子到頭頂，從兩眼到下巴，她燒起來了，延遲六年地燒起來了，她無煙無硝地焚燒爆散，像一顆燃燒彈在體內爆發，她無可救藥地長成了一座火災中的森林，四野八荒地蔓延。她快速往下滑動，一排一排如此整齊，此刻在她的眼簾底下奇蹟般

展現。在手機的記事本裡，是順著日子排放，是五年十個月又八日的，沒有傳出的短訊草稿。直到最後一天。

草稿最後一句：就是今天。